研究生学籍管理事务指南

	项目				处理	程序				依据:	
			1	2	3	4	5	6	7	《浙江大学研 究生学籍管理 实施细则》	
1	新生报到		交费(培养费、住宿费或确 认不住宿)。	办保险理。	办理户口转 移	交计生表。	学院审核与 报到。	转党、团组 织关系。	复查合格后 注册。		
2	(新生保留入 学)		研究生本人填写 <u>《浙江大学</u> 研究生新生保留入学申请 表》(下载)	定向、委培生 单位负责人 签署意见。	导师签署意见。	学院主管领导 签署意见、加 盖学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 科签署意 见。	下载	在规定时间 内 <u>申请重新</u> 入学(下载)	第一章	
3	3 维护个人信息		登录研究生院主页->管理 信息系统-> <u>学生登录</u>	进入一>修改 个人信息	选择信息框上方的小方格, 分别对 <u>个人基本信息、来源</u> 信息、家庭信息进行维护。		修改后保 存。	系统中没有照片的同学, 在一>查询个人信息界面 上传本人的数码照片。		研究生新生 信息维护办法	
4	4 注册(春季、秋季学期)		交费(培养费、住宿费或确 认不住宿)。	本人亲自前 往学院研究 生科注册。	乘火车优惠 卡充值。	未按规定注册视为自动放弃学籍,由学院 对其作退学处理(由学院填写 <u>《浙江大学</u> 研究生学籍处理意见表》(下载),报研 究生管理处)。				第二章 <u>、《浙</u> 工大学研究生 乘火车优惠卡 管理办法》	
5 6 7	- 学	休学(请假 一个月以 上) 复学 延期	研究生本人填写 <u>《研究生学籍异动申请表》(下载</u>), 写清楚事由,可以另附详细说明。	定向、委培生 单位负责人 签署意见。	导师签署意 见。	学院主管领导 签署意见、加 盖学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 科签署意 见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审核处 理。		第四章	
8	- 异 动	申请生育指标	已婚女研究生本人填写 <u>《研究生学籍异动申请表》(下载</u>),办理休学。	导师签署意 见。	学院主管领 导签署意 见、加盖学 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科 签署意见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审核处 理。	学校计生办 审核处理。		第四章、第四 十五条	
	项目		处理程序								

		1	2	3	4	5	6	7	《浙江大学研 究生学籍管理 实施细则》
9	退学	研究生本人填写 <u>《研究生学籍异动申请表》(下载)</u> , 写清楚事由,可以另附详细 说明。	定向生、委培 生单位负责 人签署意见。	导师签署意 见。	学院主管领导 签署意见、加 盖学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 科签署意 见。	研究生管理 处审核处 理。	办理离校手 续后领取学 籍处理文件 及学历证明。	第五章
10	转学	本人提交申请。接受学校同意接收公函。填写省教育厅规定 <u>《转学申请表》</u> (委培定向生不受理)。	导师签署意见。	学院主管领导签署意见、加盖学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科 签署意见。	学校发请示 报告。	报转出与转 入校所在地 教育厅审 批。	办理离校手 续后转校。	/# → ±.
11	转专业 转学院	本人提交《 <u>转专业申请》(下</u> 载)。	定向、委培生 转专业须经 单位负责人 签署意见。	双方导师签 署意见。	学院主管领导 签署意见、加 盖学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 科签署意 见。	研究生培养 处审核处 理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备案。	第三章
13	公派出国	填写 <u>《研究生因公出国申请表》(下载)。</u>	导师签署意 见。	学院主管领 导签署意 见、加盖学 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科 签署意见。	培养处审核处理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备案。		
14	假期因私出国出境	填写 <u>《浙江大学研究生因私</u> 出国(出境)请假单》(下 载)。	导师签署意见。	学院主管领 导签署意 见、加盖学	学院研究生科 签署意见、备	保卫处开户 籍证明。	公安局办理 护照。		第四章
15	请假(1 个月 以内)	填写 <u>《浙江大学研究生请假</u> <u>单》(下载)</u> 。		院公章。	案。				

项目			处理程序								
		项目	1	2	3	4	5	6	7	《浙江大学硕 究生学籍管理 实施细则》	
16		个人照拍摄	毕业生个人照片拍摄在每年 11月份,之后要登陆教育部 网页核对照片。	联系,电话:(地址:杭州浙	交规定时间拍照的同学,请自行与新华社浙江分社高校毕业生图像采集中心 话: 0571-85116233、87056261。有关信息:浙江大学代码: 10335,学校 州浙大路 38 号,邮编: 310027。自行联系拍摄的毕业照片,请同学以本人 牧取纸质及电子版照片后交给所在学院研究生科。						
21	毕业	毕业离校 (退学离校)	完成培养各环节(或申请退学)	完成学位论 文答辩(退学 者无)。	校网主页- 办事大厅- 电子离校系 统,按程序 办理离校手 续。	贷款学生办理 签订还款协 议。	毕业生到学院 (定向生、基 者到研究生院	第七章			
17	预就业		填写 <u>《浙江大学研究生预就</u> 业申请表》(下载),提供 就业单位同意预就业接收证 明。	学校就业指 导中心签署 意见。							
18	改好	姓名	本人提交改姓名申请,经学 院研究生科签署意见。	提供派出所 出具的已改 姓名和身份 证的证明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处理。						
19	补分	发研究生证	填《补发研究生证申请表》 (下载)。	学院研究生 科签署意见。							
20	保险理赔 公费生、自筹生本人提交保险 票交给校医保办。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医发 保险公司理赔后学生本人到 校医保办领取理赔金。							

	项目		处理程序							
		坝 日	1	2	3	4	5	6	7	<u>究生学籍管理</u> 实施细则》
22		学历证明	本人提交《毕业生办理学历证 请,写清楚事由(原学历证书 基本信息,交2寸彩色标准)	5遗失或等)及	工作单位签 署意见。	学校档案馆核 查、证明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处理			学校提供定制 的《学习证 明》。
23		在读证明	学生本人下载 <u>《在读证明样</u> 本》,并参照填写。	导师签署意	学院主管领导 签署意见、加 盖学院公章。	学院研究生科 签署意见。	3 33 2 3 3 3	学籍管理办公室审核后 出具研究生院用印单。		
24	开具	购经济适应 房证明	本人提交申请,写清楚事由 及基本信息,出示结婚证书。	8 8 8 28 5	学籍管理办公室审核后 出具研究生 院用印单。					由本人提交购 买经济适用房 申请表。
25	各类证	博士后进站 审核表	由学院研究生科确认学生身份后签字盖章。	学籍管理办公室审核后 出具研究生 院用印单。						
26	明	保险证明	本人提交申请, 写清楚事由 及基本信息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处理。						学籍管理办公 室提供证明。
27		教育储蓄证 明	本人随带身份证、研究生证 (在读期间限一次)。	学籍管理办 公室处理。						学校提供《正 在接受非义务 教育的学生身 份证明》。
28		婚况证明	学生本人下载填写计生办制定的 <u>《学生婚育证明》</u> ,(出示结婚证书)。		学院研究生 科签署意 见。	学校计划生 育办公室处 理。				
29	离 於 所有结束学业研究生,均可从校行政办公网和研究生院主页进入 <u>《电子离校系统》</u> 查询需办离校的项目,逐项办理离校手续。									